

打頭陣 當先鋒

青島市司法局：爭當全面深化法治領域改革排頭兵

今年以來，青島市司法局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法治思想，在市委、市政府堅強領導下，認真履行“一個統抓、五大職能”，全面深化法治領域改革，以實干實績推動司法行政工作高質量發展，為奮力推進中國式現代化青島實踐提供堅強法治保障。

——**加強全面依法治市統抓協調。**制定全面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設工作計劃，出臺深化法治領域改革、加強新時代法治教育和法學理論研究、領導幹部應知應會黨內法規和國家法律清單制度等文件，全面部署推進法治建設各項任務。扎實推進20件法治為民實事，其中，依法破解農村宅基地審批管理難題，有效盤活閑置宅基地4200餘宗，帶動村集體和農民增收9400多萬元，獲評全省法治為民實事；全力打造“無證明城市”，推出55個“無證明”場景，市民可使用電子證照辦理1.3萬項服務事項。深入推進法治領域改革，2個案例入選全省司法行政系統改革典型案例，1個案例獲評推進上合示范区建設高質量發展創新成果，1項典型經驗被《青島改革》刊發，5個案例作為青島市地方改革案例上報省委改革辦。加強法治督察，解決市民反映強烈的房屋產權確權頒證難、物業服務收費多水跑等民生領域突出問題99個，使市民的法治獲得感成色更足。深化法治理論研究，承辦青島市“雙百調研工程”決策研究課題、法治山東建設理論與實務研究課題，完成“青島市優化營商環境指標體系”課題成果轉化，籌辦青島市涉外法治人才培養和隊伍建設理論研討會，以高質量法治理論研究成果引領法治青島建設高質量發展。市委主要領導連續四年對法治建設工作作出肯定性批示。青島市在全省基層法治建設經驗交流會、全省法治鄉村建設工作會議、全省司法行政改革工作推進會上作交流發言，在法治山東建設評估中位列第一。

——**提高政府立法工作質量。**聚焦改革發展穩定急需、人民群眾期盼，加強重點領域、新興領域立法，推動制定修改修訂地方性法規5件、政府規章3件。推動制定種業促進條例，加強種質資源保護和種創創新，從源頭上保障國家糧食安全，確保端緊中國種子、端穩中國飯碗。推動修改修訂物業管理條例、城市排水條例、氣象災害防御



日前，司法部行政執法協調監督局來青調研行政執法監督與12345政務服務便民熱線建立合作機制試點工作。

條例，推動制定房屋專項維修資金管理辦法，提高城市治理能力，保障市民安居樂業。推動出臺海上旅遊運動船艇管理辦法，將海上旅遊新業態納入法治化軌道，提升海上旅遊服務品質。推動制定品牌建設促進條例、地方標準管理辦法，實施品牌強市戰略，提高地方標準質量，大力發展新質生產力。首次將政府規章立法後評估納入政府立法工作計劃，組織開展軌道交通、垃圾管理、消防救援等領域9件政府規章的立法後評估，為政府規章立改廢提供參考。加強政府規章動態清理，推動修改5件、廢止7件政府規章，為改革發展營造良好制度環境。創新政府立法指導方式，制定《政府規章立項和送審工作指南》，提高政府立法質效。加強政府立法理論與實務研究，2篇論文獲全省政府立法理論研討一等獎，1篇獲二等獎。青島市在全省政府立法會議上作交流發言。

——**提升行政決策法治化水平。**制定實施全國首部行政規章性文件合法性審核及備案審查工作地方標準，入選全省司法行政系統首批“規范化正規化數字化”建設經驗推廣重點項目，獲評全省司法行政改革工作典型案例。制發市政府和區（市）政府重大行政決策工作指引，推進重大行政決策項目清單化管理。聚焦民生保障等關鍵領域，廣泛征集、梳理、總結行政決策合法性審查典型經驗，選編合法性審查案例55篇，確保具有典型性、代表性的特色做法可借鑒、可推廣。出臺《青島市政府合同合法性審查辦法》，落實“法制機構+法律顧問”審查機制。今年以來，審查行政規章性文件43件，

提出審查意見288條。圍繞優化營商環境、實體經濟發展等重点領域，審查行政決策事項165件，提出意見建議1123條，涉及資金4700多萬元。審查市政府合同55件次，辦理政府法律事務80件次，提出意見建議337條，涉及資金近千萬元，從源頭上規范政府行政行為，防止違反公平競爭政策出臺，推動建設全國第一大市場，進一步激發市場活力、提振發展信心。充分發揮公職律師作用，為重大行政決策審查、規章性文件起草等提供法律服務1.2萬餘次，市、區（市）兩級黨政機關公職律師工作實現全覆蓋。

——**持續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深化涉企執法陽光監督改革，推動“綜合查一次、一次查多項”，全市涉企行政檢查數量減少2萬餘次，大大減輕企業迎檢負擔，努力解決隨意檢查、多头檢查、重複檢查等問題。在商（協）會、企業設立監測點45個，聘請特邀行政執法監督員50人，進一步暢通行政執法監督渠道。建立與行政復議等其他監督方式的聯動機制，提升行政執法監督權威性。推進“行政執法監督與12345政務服務便民熱線建立合作機制”試點，加強行政執法監督信息線索的匯集統籌，全市行政執法訴求辦理群眾滿意度同比提升6.6%，1個行政執法監督案例入選全國行政執法典型案例，全國試點工作總結推進會在青島召開。開展“服務實體經濟優化營商環境”專項法律服務行動，提供惠企法律服務6.7萬餘次，為萬餘家企業解決勞動用工、知識產權、跨境貿易等方面法律問題，助力企業高質量發展。

——**深化行政復議體制改革。**深入貫

徹實施《行政復議法》，組織以案釋法、新法“進社區”等活動，獲評全國參與復議法知識答題表現突出單位。深化府院聯動，召開青島市府院聯動聯席會議辦公室第一次會議，印發《市級層面府院聯動第二批工作任務清單》，首次舉辦行政復議、行政審判聯合新聞發布會，推進人民法院與行政機關優勢互補、效能疊加。舉辦行政復議“入園進企業”活動，聯合市發改委等部門在多家“小巨人”“專精特新”企業建立復議惠企聯系點，有關做法入選全省民營經濟產權司法保護協同創新典型事例和全省市縣法治建設典型案例。出臺《行政機關負責人參加復議聽證工作規則》，重大案件負責人參加聽證率100%，讓企業、市民“告官能見官”。今年以來，全市復議機關收案5600餘件，同比提升53%，行政復議成為化解行政爭議的主渠道。其中，作出的1個決定書獲評全省行政復議優秀法律文書，辦理的3起案件獲評全省行政復議優秀案件。

——**營造高水平安全社會環境。**加強監獄管理，市屬兩所監獄嚴格落實安全生產制度，連續24年實現監管安全，連續19年實現生產安全，創歷史最長安全周期。積極參與全面禁煙示范城市創建，市強制隔離戒毒所實現整體搬遷，硬件設施全面提升，戒毒人員所內戒斷率保持100%。開展社區矯正“隊建制”新試點區化試點，推動社區矯正機構向實戰型轉變。牽頭建立膠東五市社區矯正跨區域合作機制，推動社區矯正跨區域監管和法律監督一體化發展。打造社區矯正、安置幫教對象職業培訓基地，啟動“向陽歸航·幸福家”社區矯正對象婚姻家庭關係調適系列活動，組織教育、公益活動等8.8萬餘人次，開展職業技能培訓、就業指導、心理講座等966人次，幫助社區矯正和安置幫教對象提高就業能力，更好融入社會。堅持和發展新時代“楓橋經驗”，與市級法院簽署多元解紛、訴調对接框架協議，出臺充分發揮人民調解基礎性作用推進訴源治理工作的若干意見，推動矛盾糾紛化解方式更加多元。出臺設置司法協理員和專職人民調解員公益性崗位的意見，夯實司法行政服務基礎。整合人民調解、行政調解、司法調解、行業調解、商事調解等資源，建成覆蓋城鄉、行業領域、重點單位的調解組織網絡。全市調解組織共化解各類矛盾糾紛3.5萬餘件，基本實現“小事不出村、大事不

出鎮、矛盾不上交”。

——**踐行法律服務為民宗旨。**推動公共法律服務“一網同城”，構建“全覆蓋、全業務、全時空、全數據”智慧公共法律服務體系，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智能化、便捷化線上公共法律服務。12348熱線累計接聽解答諮詢18萬人次，滿意度達99.79%。辦理法律援助案件1.8萬餘件，為困難群眾挽回經濟損失5500萬元。引導全市律師積極投身公益法律服務，開展“學雷鋒律師志願服務月”活動，服務群眾4.2萬餘人次。指導市律師協會成立助殘公益法律服務專門委員會，組建“律師助殘法律服務團”，推薦7名律師參加“1+1”中國法律援助志願者行動，選派2名青年律師參加司法部“青年律師西部鍛煉計劃”，選派17名法律服務工作者赴甘肅開展新一輪人才幫扶交流，進一步提升青島市法律服務行業形象。青島市3個案例獲評第三屆中國律師公益（社會責任）典型案例。建立特色普法周活動常态化機制，開展普法活動2000餘場，惠及群眾超100萬人次。啟動“法治未來”青年律師法治志願服務工程，結對全市近一半中小規模鄉村學校；開展12355彩虹傘“千名律師送法進校園”活動，開展送法活動200餘次，呵護未成年人健康成長。踐行“以考生為中心”的服務理念，打造“暖人心”服務品牌，為1541名考生頒發國家法律職業資格證書，完成8602名考生的報名審核工作，為法治青島建設選拔、儲備高素質專業人才。

——**打造涉外法律服務新高地。**加快推進青島中央法務區涉外法務區建設，匯聚青島國際商事法庭等國際化資源，為企業、市民提供一站式涉外法律服務。承辦上合組織國家法律服務高級研修班，開展國際法律服務交流合作。舉辦“海灣國家投資與涉外法律服務”交流會，落地“中國—阿拉伯國家涉外法律服務中心”，全力賦能企業“出海远航”。指導總部律師在韓國設立分支機構，助力中韓貿易發展和人員往來。持續開展“外資企業合規法律服務”活動，為168家重點外資企業提供“一對一”合規服務。編寫知識產權、跨境貿易、財務稅收、環境保護等領域企業合規指引，開展合規培訓400餘場次，合規法治体检1000餘次，有效提升企業合規管理水平和應對國際貿易摩擦能力。青島市3個案例入選2024年“一帶一路”法律服務典型案例，數量居全國前列。

以青島仲裁事業高質量發展為涉外法治建設貢獻力量

青島仲裁辦：爭創國際一流仲裁機構

近年來，青島仲裁辦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確領導下，圍繞中心、服務大局，精準突破、提質增效，以實干實績推動現代化國際大都市建設，圓滿完成目標任務，各項業務指標均創歷史新高。今年截至11月底，共受理傳統案件2119件，同比增長41.27%，受理互聯網案件23263件，同比增長3260.31%。青島仲裁委員會蟬聯“全國十佳仲裁機構”。

今年以來，青島仲裁辦持續提升涉外仲裁服務水平，穩步提高涉外仲裁知名度和影響力，加快推進國際一流仲裁機構建設，全力推動青島涉外仲裁事業高質量發展。今年以來受理涉海案件123件，同比增長73.24%；爭議標的額6.36億元，同比增長243.78%。受理涉外仲裁案件43件，同比增長59.26%；爭議標的額1.09億元，同比增長31.33%。

——**立足新發展階段，彰顯涉外法治事業仲裁擔當。**仲裁是涉外法治建設的重要組成部分。以國際商事仲裁為代表的涉外商事糾紛解決機制建設水平，是我國參與全球治理能力的重要反映，良善的仲裁制度與國際化的仲裁機構是解決國際經貿投資爭端、塑造一流營商環境、推進涉外法治建設的必需要素。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決定》提出，要加強涉外法治建設，健全國際商事仲裁和調解制度，培育國際一流仲裁機構。我國仲裁迎來國內國際融合發展、相互支撐的新時代，助力涉外法治建設、服務更高水平對外開放，成為彰顯其價值的核心所在。

《仲裁法》頒布實施三十多年來，我國仲裁實現了從起步到成熟的巨大飛躍，國際化程度持續提升，為國際商事仲裁提供了堅實的法律基礎和實踐基礎。2018年至2023年，國內仲裁機構共辦理涉外、涉港澳台仲裁案件1.3萬餘件，案件當事人涉及100多個國家和地區，顯示出我國仲裁的國際影響力和競爭力持續提升。我國仲裁的制度創新與國際化發展，是我國參與全球治理、推動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的具體實踐，專業化、國際化的仲裁服務，在推進全面依法治國、服務國家對外開放中的作用越來越突出，彰顯了涉外法治事業中的仲裁擔當。

——**立足職能定位，厚植涉外仲裁服務經驗。**近年來，青島仲裁辦緊貼中心大局，積極服務上合示范区和山東自貿試驗區青



近日，2024年發展中國家新型國際貿易业态（易貨貿易）合作發展研修班成員到青島仲裁委員會參觀交流。

島片區兩大國家戰略，持續打造涉外法律服務亮點，持續提升涉外仲裁服務能力，以爭議解決的專業、公正、公平贏得境內外當事人的充分信賴，仲裁公信力和影響力穩步提升，在開展涉外仲裁業務中積累了諸多經驗。在中國仲裁公信度評估中，青島十佳仲裁機構獲評“全國十佳仲裁機構”“涉外服務十佳仲裁機構”。近日，山東省司法廳肯定青島仲裁委員會涉外法律服務經驗做法，正式批復同意青島仲裁委員會加掛“青島國際仲裁中心”牌子，賦予打造具有國際公信力和影響力高水平涉外服務平台、積極爭創國際一流仲裁機構的重任。

堅持制度創新，健全國際化規則制度體系。積極推進仲裁制度創新，修訂、發布多項仲裁規則、國際商事調解規則、國際投資仲裁規則、易貨貿易業務糾紛解決規程，建成以仲裁規則為核心、專業爭議解決規則為補充的規則制度體系，提升涉外市場主體選擇適用規則的自由度和靈活性，滿足市場主體多元化、便利化爭議解決需求，平等保護境內外當事人合法權益。堅持仲裁委員會管理與仲裁庭獨立裁判有機結合，在尊重仲裁庭、仲裁員獨立裁判的基礎上，加強仲裁委員會對仲裁程序的監督管理，確保仲裁員獨立公正執法、依法依規履職盡責，穩定并滿足涉外仲裁當事人對仲裁公正性的預期。

堅持服務為先，打造涉外法律服務專業

平台。匯聚上合組織國家各行業領域專家資源，成立上合示范区國際仲裁院。在司法部支持下，舉辦上合組織國家仲裁聯盟籌建圓桌會議，發出上合組織地方經貿合作仲裁服務機制建設倡議，服務國際經貿往來和“一帶一路”建設。入駐青島自貿法律會客廳，積極參與構建融合仲裁、律師、法律查明等法律服務資源的國際商事爭議解決平台，為境內外當事人提供“一站式”仲裁服務。發揮國際貿易仲裁院作用，舉辦中國企業“一對一”法律實務分享會、合規研討會等，從企業出海法律政策、海外運營合規、外匯稅務制度、爭議解決路徑等多個領域，為中國企業出海投資提供建議。

堅持人才保障，打造高素質涉外法治工作隊伍。着力打造國際化仲裁員隊伍。規范提高仲裁員選聘標準，建立完善仲裁員聘任資格審查、日常管理、監督考核評價及退出機制，在全球範圍內選聘境外（含港澳地區）仲裁員158名，目前通曉國際仲裁規則、具備涉外仲裁能力、善于處理國際經貿糾紛的仲裁員已達279名，均為各行業領域資深專家學者，可滿足各類國際商事爭議解決需求。着力打造專業化仲裁秘書隊伍。建立符合仲裁行業特點的分類分級管理制度和評價考核機制，對接山東大學等高校，常态化開展案例分享、研討交流、聯動培訓，提升

服務仲裁庭和當事人能力。與青島大學、青島科技大學等高校共建涉外法治人才協同培養創新基地，持續為高校法學專業學生提供實習崗位，共同開展學術研討，儲備涉外法治人才后備力量。

堅持部門聯動，凝聚涉外法治工作合力。依托青島自貿片區法律會客廳，常态化開展仲裁諮詢服務，聯合培養法治人才，服務“一帶一路”國際合作新平台建設。協同市級法院、市司法局等，搭建青島國際商事糾紛多元化解決平台，助力打造國際商事爭端解決優選地。與市級法院一起組織法官和仲裁員在青島國際商事法庭同堂培訓，提升涉外爭議解決理論與實務水平。與青島海事法院聯合建立工作銜接機制，引導海事海商糾紛由訴訟向仲裁分流，補充完善海事海商仲裁員專家庫，聯合市司法局、市交通運輸局開展海事海商法律與實務研討培訓，致力提升青島在“新華·波羅的海”國際航運中心發展指數位次。與市級法院聯合出臺完善訴訟與仲裁銜接工作機制的實施意見，主動接受司法監督，暢通保全、執行渠道，重點對接黃島區法院，在辦理涉及青島自貿片區當事人仲裁保全、執行和司法審查等案件過程中適度提速并加大執行力度，自2020年以來，受理涉及國內自貿試驗區註冊企業案件726件，爭議標的額19.16億元。與平度市、市北區、嶗山區、膠州市、黃島區、萊西市、萊陽市等法院建立法律銜接合作機制，共同打造“仲裁+調解+訴訟”法律服務新模式。聯合膠州市法院在上合示范区成立“法正·高和”工作室，開設法律諮詢服務窗口，高效調解涉外相關案件，服務更高水平對外開放。與市級法院、市司法局、市促貿會等7家單位聯合簽署《青島國際商事糾紛多元化解決平台建設合作協議》，不斷提高國際商事糾紛多元化解決能力水平。與市商務局建立合作機制，積極對接駐上合示范区、青島自貿片區有關部門、企業，開展涉外企業服務活動和法治人才培養，提高企業應對海外風險和權益維護能力。

堅持開放合作，打造海事海商爭議解決優選地。創建建強海事海商發展服務平台，創新仲裁服務涉海企業工作機制，加快打造高素質涉海涉外人才隊伍，持续提升海事海商仲裁專業化水平。與青島海事法

院深度合作，建立海事案件訴訟與仲裁銜接工作機制，攜手構建海事司法與仲裁協作工作格局。聚焦健全現代化基礎設施建設體制機制，匯聚專家智慧，邀請中國社科院專家，會同青島國際航運中心建設工作專班海事法務部共同舉辦專題研討會，推進海事海商制度規則創新，探索完善航運法治保障體系的思路和舉措，凝聚發展共識與合力，助力加快推進青島國際航運中心建設。

作為全國19家受邀仲裁機構之一，首次亮相中國國際服務貿易交易會；作為唯一受邀仲裁機構，亮相中國（諸暨）國際貿易博覽會。青島仲裁辦涉外服務能力持續提升，司法部“上合組織國家法律服務高級研修班”、商務部“發展中國家新型國際貿易业态合作發展研修班”參訓外賓先後到訪地考察。

——**立足時代需要，爭創國際一流仲裁機構。**青島仲裁辦將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部署要求，加快推進國際一流仲裁機構建設，實現涉外仲裁事業高質量發展。

提高涉外仲裁認知度和影響力。加大仲裁法律服務拓展力度，打造“前端加強風險防範、中端做好糾紛化解、后端實現誠信履約”的全鏈條仲裁拓展服務模式，為重大國際貿易項目、重點涉外項目等領域合同簽訂提供更具專業的爭議解決條款擬制服務，穩步提升青島仲裁的認知度和影響力。

優化涉外仲裁制度和服務供給。持續推進更加契合國際商事仲裁理念的仲裁制度規則修訂完善，為打造國際商事爭議解決新高地提供充分制度保障。加快建成開放包容、高效運行的青島智慧仲裁平台，為境內外當事人提供更具優質高效的仲裁服務。加強涉外法治人才隊伍建設。與國際國內知名仲裁機構探索建立仲裁員互聘機制，持續提升仲裁員隊伍的國際性和專業性。打造職業化專業化的仲裁秘書隊伍，提升涉外仲裁服務能力。

持續打造涉外仲裁服務亮點。探索落地具有中國特色的“特別仲裁”制度，服務自貿片區、上合示范区企業爭議解決。加強與“一帶一路”參與國、上合組織成員國仲裁機構交流合作，構建國際交流工作朋友圈。立足助推青島國際航運中心建設，圍繞發揮仲裁專家庫、國際航運等優勢創新開展工作。